

雖不同，實無優劣。言用不同者，如詳解云：唯識歷事，真如觀理，觀本寂三千為理觀，照起心變造十界名事觀。從理惟達法性，從事專照起心。又直觀一念本具三千名理觀，縱任三性用於四運，推檢起心變造十界名事觀。故古人約起心不起心，推運不推運分之。言無優劣者，如詳解云。須知占察，知唯是心，則於色界及諸外境不起分別，所以經云色寂三昧，非謂事觀專觀外色。真如實觀，思惟心性，不生不滅，以能超過無色四空，心及心所二俱寂滅，是故經云心寂三昧，非謂理觀唯在內心。又云脩理觀者，雖云但觀理具，須知全脩在性，則善脩實相觀也。脩事觀者，雖觀能造十界之心，須知全性成脩，則善脩唯識觀也。又指要鈔云：應知觀於內心，二觀既爾。觀於外境，二觀亦然。以此言之，則一色一香一塵一法，皆了唯心，同歸真實，隨宜方便，究竟無殊。又此二觀雖云懺悔得清淨相，乃可脩之，而正行懺悔及稱念地藏名時，非無二觀。如脩懺時，始從香華供養，終至三歸，歷事分明，運想無滯，知唯心作，無實境界，是名唯心識觀。若始從供養，乃至三歸，事雖歷歷，一心不生，是名真如實觀。又稱名時，歷歷分明，知心如幻，地藏洪名不離自心，是名唯心識觀。若觀地藏法身，及一切諸佛法身與己自身，體性平等，無二無別，不生不滅，常樂我淨，功德圓滿，是名真如實觀。又既得善相，正脩二觀之時，亦可仍前脩行懺法，及稱名號，即以懺法稱名，助成二觀，轉更分明。

所以菩薩五悔法門，始自凡夫，終於等覺，無不以之為進脩方便。須知作法、取相、無生，三種懺法，後後具於前前，前前亦通後後。事理相扶，始終一致，方名圓頓法門。尚輕忽事相，高談名理，重罪不滅，善法不生。是故末世行人，切須體會堅淨信菩薩問法苦心，深究地藏大士立法本意。以真實不欺誑心，不忽略心，痛切為生死心，無上大菩提心，於此經中開發正解，成就真脩得堅固信，不墮疑障。如或不然，遇饌不食，寶山空回，救世真士，大智開士，亦未如之何也矣。